

证券代码：873074

证券简称：富士智能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6 月 13 日
- 2.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3.会议召开地点：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5 栋会议室
- 4.发出职工代表大会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6 月 9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公司工会委员会主席倪军先生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职工代表大会的召开合法、合规。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职工代表人数 58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职工代表人数 58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以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取消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

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公司拟不再设置监事会或监事，现任监事职务自然免除，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

鉴于公司拟调整内部监督机构设置，现提请职工代表大会相应审议取消职工代表监事的事项，本事项的生效以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为前提条件，自股东会通过前述议案之日起生效，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职务自然免除。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以现场举手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关于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拟增设一名职工代表董事席位，董事会成员由 7 名增加至 8 名，职工代表董事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依法选举产生。

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易群艳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董事，选举结果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为前提条件，当选后将与第二届董事会现任 7 名董事共同组成第二届董事会，任期自公司股东会通过前述议案之日起与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职工代表董事任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程良伦、叶建木、周兵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二）《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及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独立意见》

珠海富士智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